



汉英词序的比较研究

陸殿揚著

时代出版社

漢英詞序的比較研究

陸 殿 揚 著

時 代 出 版 社

1958 年 · 北京

內 容 提 要

本書是關於英漢翻譯問題的論著。漢英兩種語言詞序不同，翻譯工作者往往受原文詞序的束縛，感到翻譯困難，譯文常生硬難解。著者在本書中將英漢兩種語言的詞序作了比較的研究，敘述翻譯時由轉變，顛倒詞序而使譯文暢達的方法。書中例句人多採自經典著作，足供翻譯工作者及語法學者參考。

時代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 45 号

(北京阜外百万庄出版大樓)

新華書店發行

北京五十年代印刷厂印刷 北京第三裝訂生產合作社裝訂

1958 年 4 月北京初版 1958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開本：787×1092 1/32 印張：3—14/32 字數：75 千字

1—3,800 册 定價 (10) 0.44 元

目 錄

I. 導言	
A. 什麼叫做詞序 詞序與語言的關係	6
B. 漢英詞序的異同	10
II. 漢英詞序的比較	
A. 單詞和詞組的順序	11
B. 名詞定語的順序	14
C. 漢英定語順序規律	19
D. 英語“of”——短語作定語的譯法與詞序	22
E. 英語形容詞性從句的譯法與詞序	30
F. 句的詞序	30
a. 漢英句的正常詞序	31
b. 漢英句的顛倒詞序	31
c. 英語句中詞序必要的顛倒	32
d. 漢語句中詞序必要的顛倒	50
e. 句的詞序故意顛倒	58
f. 英語句中詞序故意的顛倒	58
(1) 屬於加強語勢的	58
(2) 屬於承上啓下的	68
(3) 屬於音韻關係的	70
g. 漢語句中詞序故意的顛倒	70
G. 句中狀語的詞序	82
a. 處所狀語和時間狀語	83
b. 目的地狀語和結果狀語	88
c. 程度狀語和目的狀語	90
III. 漢英語言的發展與詞序的關係	
A. 英語發展與詞序變化的概況	94

a. 英語發展中對格賓語位置的变化	96
b. 英語發展中與格賓語位置的变化	96
c. 英語發展中定語位置的变化	99
B. 漢語發展與詞序变化的概況	100
a. 漢語發展中代詞格的喪失與代詞的混用	100
b. 漢語發展中句的詞序演变的過程	107

序

這是一篇語文的科學研究工作報告。自 1956 年春周總理號召向科學進軍以來，我所在的學校領導上和各系即熱烈響應，分題研究。為結合教學工作，我校教授所作科學研究工作大都屬於外國語文性質。

近年來我擔任翻譯教學工作，在教學過程中，獲得了不少經驗教訓。我所訂的科學研究計劃原為“翻譯上幾個技術問題”，希望就翻譯原則進一步尋求具體的、科學的、一般的規律。但因上課以外，還兼系的行政工作，研究時間不易保證，研究題目範圍太大，不可能於短時期內作周密而詳盡的報告，所以縮小範圍，抽出其中一個問題——“漢英詞序的比較研究”，將我初步的認識陸續寫下來，於 1957 年三月間作了報告，請各專家予以批評指正。

我在教學翻譯理論時，關於適切翻譯的技巧，曾提出（1）省略；（2）補充；（3）重復；（4）轉變；（5）翻倒；（6）否定等項基本原則。雖然各項原則實際應用都很廣泛，很難指出孰為主要，孰為次要，但教學結果，學員認為“轉變”和“翻倒”兩項原則幫助最大。學員在黑板報上亦提出此點，認為學了“轉變”和“翻倒”兩項原則後，敢於放手翻譯，不為原文所拘束，譯文亦顯得生動自然了。這兩項原則中“翻倒”就是指的詞序。的確，許多翻譯作品，不但漢譯英的譯文，句多不合英語習慣，或多或少含有漢語腔調；即英譯漢的譯文也往往詰屈聱牙，生硬難讀，歐化氣息很重，不合我國工、農、兵的口語組織。其中措辭不當，固然是個大毛病；詞序不合，實在是個關鍵問題。結果譯者

自己懂而不能令讀者懂，所以詞序問題值得每位翻譯工作者加以研究。

其次，我對英語教學頗感興趣。解放前曾任教英語教學法，並帶學生實習。解放後陸續吸收蘇聯先進經驗，就“比較法”加以實踐研究，對於英語教學法有所改變。近來指導我校一年級教學，就兩種語言習慣用法加以比較，然後反復練習，收效頗為顯著。比較漢英兩種語言不同之處，詞序顛倒為其重點。同一意義用不同語言表達時，詞序有時不同。所以倒序問題值得每位英語教師重視研究。

我在說明詞序的重要性時，不能不論及語言的種類、語言的本質。綜合性語言如俄語等，詞序並不十分重要。漢語為典型的分析性語言，英語發展也趨向分析，於是漢語、英語詞序的重要性便顯得突出了。本書導言便說明這一點。

本書正文敘述漢英語言詞序的異同，由單詞、詞組到全句，分類列舉例子，並述其作用，不厭其詳。要舉示顛倒詞序，不得不提出正常詞序。有時英語用顛倒詞序者，漢語用正常詞序，反之亦然。所以正常詞序的結構，雖極普通，見諸一般語法書者，亦不省略，以資比較，並為引起複雜的、特殊的顛倒詞序之助。

我初步研究時，原擬限於現代漢語和現代英語的結構倒序。但因說明詞序的來源，便不得不同溯到古代或中古語言。有的語句組織在古代語言中漢英詞序相同，而在現代語言中不同了。語言的發展對於語句的結構有很大的影響，也就是對於詞序發生了很大的變化。所以不但在正文中引述許多古代語言的例句，並且在總結中特別詳述漢英語言的發展與詞序的關係。由此可知漢英倒序的異同有其由來，而不是偶然的現象。

本書所舉例句，大部分採自經典著作，另一部分從我校各班翻譯練習中摘取，取其易於說明理論。關於漢語經典著作，我

只統計了最為普遍、人人皆知的四書一部，以示一斑，其餘各書，採用了他人資料，並此誌謝。

本書觀點多從翻譯工作者立場出發，所有語法上、修辭上名詞、術語的名稱與定義，多仍其舊，關於漢語的詞類、主語、賓語等名稱和含義，現有若干不同的意見與建議，本書不擬參加此等問題的爭鳴與討論，目的僅在運用此等名詞，以說明兩種語言詞序的異同而已。

本書雖於報含後經我校教師提出意見，加以修正補充，但全文仍多主觀杜撰欠妥之處，尚祈讀者多加指正，不勝感幸。

陸殿揚

1957年7月

I. 導 言

A. 什麼叫做詞序 詞序與語言的關係

1a 詞序 (word order) 屬於語法中句法 (syntax) 範疇, 可是它同構詞法 (word-formation) 和詞法 (morphology) 有密切關係。各民族語言的詞序有很大的差異, 就是因為各民族語言的構詞法和詞法不同之故。一个民族語言的詞序在各時代有若干變化, 也是因為這種語言在千百年發展中它的構詞法或詞法有所改變之故。

1b 詞序也是修辭的重要手法 (important stylistic device)。意義的變化、情感的表達、文意的銜接往往可用變換詞序顯示出來。有時因為各民族語言本質的不同, 甲民族語言用變換詞序來表達重點, 乙民族語言不得不用其他方式來達到同樣的目的。

1c 人類先有語言, 後有語法。所以語法是人為的 (artificial)。各民族的語法規律不盡相同。一种語言現象, 甲民族語言的語法認為合乎規律的, 乙民族語言的語法可能認為錯誤。所以語法是任意的 (arbitrary)。^① 人的語言在長時期中, 由於社會制度的改變, 由於生產、文化、科學等等的發展, 經常在變化、在充實、在豐富。語法也在跟著變化、跟著改進, 所以語法是發展的 (developing)。^②

① 英國牛津大學教授 Entwistle 博士說: “用相反的方法可以達到同樣的目的, 可見語法是任意的。”見 William J. Entwistle 著: *Aspects of Language* 第五章第 145 頁。

② 斯大林說, “它 (指語法) 當然逐漸發生變化, 它逐漸改進着, 改良和改正自己的規則, 用新的規則充實起來。”見斯大林: “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

因为語法是人為的、任意的、發展的，所以對於語法不可看得太狹、太死、太呆板、太神秘。多學幾種語言，比較比較，眼界就廣闊了。從歷史看語言的發展、語言的變化，眼光就活動了。各民族的語言各有其獨特的表達方法，不能用甲民族的語法來說明、來衡量、來批判乙民族的語言。一時代有一時代的語言風格和特點，同樣不能用現代語言的語法來說明、來衡量、來批判古代的語言。但是比較兩個民族的語言而視其異同，比較兩個時代的一種語言而察其變化，是對於語言的研究上有幫助的。

1d 世界人類的語言有好幾個大語族，各大語族的語言有本質上的不同，即在同一大語族里，也因千百年長時期的演變，或因民族遷徙地理的阻隔，而產生各種不同的語言。漢語和英語就是在兩個不同的大語族里分別發展出來的兩種重要語言。兩種語言的語族不同，本質不同，所以比較起來，語法上差異非常顯著。構詞法、詞法、句法都有差異，然而在發展中兩種語言似乎也有它們共同之點。現在單講句法中漢英詞序的比較研究。

1e 講詞序不能不連帶說到語言的本質。就語言的本質言，世界各民族的語言有綜合性語言 (synthetic languages)，如古拉丁語、現代俄語等；有分析性語言 (analytic languages)，如現代漢語和其他東方語言等；有膠合性語言 (agglutinative languages)，如土耳其語等。英語非常突出，它從綜合性的古代英語發展到分析性的現代英語。雖然它的分析性的本質還沒有漢語這樣全而徹底，它還保持一部分綜合性的本質，可是現代英語確向分析性語言發展。現在我們比較漢英語言的詞序，只接觸到綜合性語言和分析性語言兩種語言本質的差別，膠合性語言的本質不談。

1f 綜合性語言主要的特点是構詞法和詞法中的屈折現象

(inflexion), 就是說若干語言, 例如現代俄語, 它的各種詞類有一定的詞尾形態, 同一詞類如名詞、代詞、形容詞、動詞等還有各種語法範疇的形態單位 (如性、數、格、人稱、時、體、法、態、級等), 屈折愈多, 詞的作用愈廣, 詞從它本身的形態上可以割別它的詞類、它在句中的功能、以及它與他詞配合的關係, 甚至個別單詞可以表達多方面的作用。古拉丁語和現代俄語都是如此, 因此詞在句中的位置比較自由, 而由於詞的形態變化, 听者讀者不致誤會句的結構、句的意義。

1g 分析性語言的詞沒有屈折, 如現代漢語; 或喪失了屈折, 如現代英語。沒有屈折就是說詞沒有語法範疇的形態變化。因此詞在句中必須全憑詞序來決定, 屈折愈少, 詞序愈為重要。古拉丁語和現代漢語可以作綜合性語言和分析性語言的兩個典型的代表。拉丁語“女見男”這句話就可以有 *Hominem femina videt* (男女見), 或 *Femina hominem videt* (女男見), 或 *Hominem videt femina* (男見女), 或 *Videt femina hominem* (見女男) 種種說法。^① 漢語“女見男”絕對不能說成“男見女”或“見男女”。現代俄語句中詞序也極不固定, 略與拉丁語同。^②

1h “人之不同, 有如其面。”我們也可以套着這句句型說: “語言之不同, 有如其詞序。”句中詞序並不是天經地義, 有一定的排列標準。舉最顯著的例: 阿拉伯語 *Allāhu, 'akbar* “上帝偉大”, 其詞序為 [主語 + 謂語] (簡稱 [主謂]), 與漢語相同; 但薩摩亞 (南太平洋中一島國 *Samoa*) 語 *ua amiotonu le alii* “公正 (是) 領袖們”即“領袖們公正”, 其詞序恰正相反, 為 [謂語

① 見呂叔湘: “漢語語法論文集”書中第 96 頁“從主語賓語的分別談國語句子的分析”一文。

② “彼什考夫斯基曾計算過, 像 «Я завтра утром пойду гулять.» 這樣的五個詞組成的句子, 它可以有 120 種排列方法。”見武長林編: “俄譯中翻譯教程”第 64 頁。

+主語] (簡稱[謂主])。① 漢語定語在名詞之前，后接謂語，如“快馬跑”，其詞序為[定主謂]；而在馬來 (Malay) 語則定語在名詞之后，稍加停頓，再接謂語，其詞序為[主定·謂]。法語也是定語在名詞之后，定語前置者，語言學上稱之謂“上升結構”(construction ascendante)；定語后置者，稱之謂“下降結構”(construction descendante)。②

li 以簡單句中主要成分主語、動詞、賓語而言，其詞序有種種不同：可為[主動賓]，如漢語、英語、法語等；或為[動主賓]，如蓋爾語 (Gaelic 即愛爾蘭、蘇格蘭語)；或為[動賓主]，如西班牙語；或為[主賓動]，如拉丁語③、中國的彝語④；或為[賓動主]，如俄語。一種語言如拉丁語、俄語⑤ 可能有兩、三種不同的詞序都通行適用，而涵義微有不同。由此可見學習一種語言，要掌握這種語言，特別要與本國語言互譯必須注意兩種語言的不同詞序，首先要注意所學語言屬於何種本質：膠合性、綜合性、還是分析性。

lj 語法三大手段為詞序、助詞和形態變化，三者互相調劑，互為交替，尤以詞序與形態相關最大。語法上詞與詞的關係、詞在句中的功用，如由詞的形態變化來表達，則詞序便無關重要，或僅作為修辭的手法。反之，語法上如無詞的形態變化，則對詞序的要求相應提高。前者即為綜合性語言的特質，後者為分析性語言的要點。至於助詞則各種語言都有，僅有多少之分耳。形

① 見 William J. Entwistle: Aspects of Language 第 145—146 頁。

② 見 Henri Weil: de l'ordre des mots 第 50 頁。

③ 見 William J. Entwistle: Aspects of Language 第 145—146 頁。

④ 彝語說“飯吃”，“活兒干”，不說“吃飯”，“干活兒”。見邢公畹：“論漢語造句法上的主語和賓語”，載 1955 年 9 月語文學習雜誌。

⑤ 現代俄語有格的变化，所以句中詞序可以是[主動賓]，如 «Я бил его.» 也可以是[賓動主]，如 «Его бил я.» 兩句意義一樣，重點有所不同。

形态变化少助詞便較多。形态与詞序的交替作用，任何語言都不是绝对的，助詞又可补二者之不足。“漢語語法完全依靠詞在句中的位置。”^①即所謂“詞無定类，由位而顯。”但漢語句中詞序亦非绝对固定，主語、賓語也可顛倒（詳見下）。日語与土耳其語各有小品詞与接尾語表現特殊形态，但句子結構仍有規定的、正常的詞序可循。因此詞序問題实为語言中重大关键。

B. 汉英詞序的異同

2a 如上所述，英語演变逐漸由綜合趋向分析，由复雜趋向簡單。^②名詞已丧失了若干“格”的形态变化，对格 (accusative case) 和与格 (dative case) 已不存在，成为直接賓語和間接賓語。即所謂主格 (nominative case) 和賓格 (objective case)，也無形态上的不同，名存而实亡。形容詞已全無格的形态。英語格的丧失，使語句詞序逐漸固定，在这一点上，英語句的構造与句中成分的位置，基本上与漢語相同，[主动宾] 的基本規律，漢語、英語是一致的。

2b 但漢英詞序基本規律相同，並不等於詞序毫無差別，也不說明英漢互譯沒有困难。相反地，漢英語言——从詞組到整句——還有許多詞序不同之处。漢英語言究竟出自兩個不同的大語族，千百年來習用已久，詞序差別往往無法解釋。初學英語者造句往往照漢語詞序填入英字，反之英譯漢時又往往照英語詞序寫成漢語，結果成为漢化英語或歐化漢語，而不是純粹的英語或純粹的漢語，這是一般學習英語者的普通毛病，也是翻譯工作

① Marshma 博士在 1814 年曾說過這句話。（“The whole of Chinese grammar depends on position.”）

② 詳見 Otto Jespersen: Growth and Structure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第九章第 169 頁。

者的重大毛病。翻譯工作者往往借口忠實於原文，不敢變換詞類，不敢原倒詞序，造成不中不西詰屈聱牙的譯文，就是沒有注意到兩國語言有其詞法句法上的差別，主要的是詞序上的差別。翻譯時不能以字譯字，詞序不變。茅盾同志說：“好的翻譯者一方面面讀外國文字，一方面卻以本國的語言進行思索；這樣才能使自己的譯文擺脫原文的語法和詞彙的特殊性的拘束，使譯文既是純粹的祖國語言，而又忠實正確地傳達了原著者的意義和風格。”^①所謂“以本國的語言進行思索”，除詞彙的推敲外，主要的在按照本國語言的詞序來調整句子中各成分的位置。

II. 漢英詞序的比較

A. 單詞和詞組的順序

3a 漢英詞序的不同，在討論整句以前，先看單詞和詞組的情況。兩種民族几千年來生活習慣不同，形成語言上若干差異。初學往往感覺詫異。例如“四方”，我國各地人民說“東南西北”，或說“南北東西”，或說“東西南北”。但英語說：“Four cardinal points: North, South, East, and West.”^②中國人

① 見茅盾 1955 年在文藝翻譯工作者協會上的報告。

② 在英國文學中間或也可發現“東西南北”的詞序，例如喬叟詩中有下列一節：

“Ful gladly, lady myn”, he seyde;
And out his trumpe of golde he brayde
Anon, and sette hit to his mouthe,
And blew hit est, and west, and southe,
And north, as loude as any thunder,
That every wight hadde of hit wonder,
So brode hit ran, or than hit stente.

—Chaucer: The Hous of Fame, 11. 1677–1682

以“南”为主，大概是从封建意識而來，所謂“南面而王，北面而朝”，“虽南面王不易也。”所以罗盤針 (compass) 明明指北，中國却俗稱“指南針”。在西方以北極為定方位的标准，以北为主，四方为“北南东而”。由此观点出發，四个斜角的复合名詞，在漢英排列上便顯出不同了。漢語是“东南”、“东北”、“西南”、“西北”。我國大行政区域尚有“东南”、“东北”、“西南”、“西北”的名称。但在英語中却是“northeast”，“northwest”，“southeast”，“southwest”，順序恰正顛倒。哪种順序合乎邏輯，是很难說的。翻譯工作者必須習慣地掌握兩種語言排列的順序。

3b 复合詞絕大多數是漢英排列順序相同的，但也有不少相反的例外。名詞如“card-playing”漢語为“玩牌”，“letter-writing”漢語为“寫信”；形容詞如“open-door policy”漢語为“門戶開放政策”，“white-washing”漢語为“刷白”而不是“白刷”，“hard-won independence”漢語为“得之不易的獨立”，“absent-minded student”漢語为“心不在焉的（思想开小差的）学生”等等。

3c 名詞連用，排列詞序也有習慣上的不同，有的屬於禮貌，有的屬於音詞韻律 (rhythm) 关系。例如英語演講時說“Ladies and gentlemen”，但在其他詞組則又說“boys and girls”，“men and women”，“male and female”。漢語亦有自相矛盾之处，我們說“男女”、“夫婦”，但又說“陰陽”、“雌雄”。中國現在做報告時，或在宴會場中說話時，尤其在对非社会主义國家外賓說話時，也照而方習慣稱“女士們，先生們”了。其他名詞連用在英語中往往以音節多少分先后，字的音節少的在前，音節多的在后。例如漢語中的“衣、食、住”，英語为“food, clothing and housing”。

3d 代詞連用，或代詞与名詞連用时，漢英排列順序也有不

同。英語習慣，以第一人稱代詞置於名詞或其他人稱代詞之後，如“John, James and I”; “Mary, Rose and I”; “You, he and I went together.” 代詞與名詞間即使有他字隔開，仍以第一人稱代詞置於後面；如

Neither my companion nor I suffered.

我和我的同伴都沒有受損失。

I shall be obliged if Mr. Councillor will give your readers and myself his authority for the statement.

—Daily Telegraph

如果議員先生肯把這聲明的根據告訴我和你的讀者，將不勝感謝。

據云第一人稱代詞放在後面屬於禮貌，但英語中惟有“I”一字大寫，則又有自高自大之意在內。漢語代詞連用或代詞與名詞連用，一般以第一人稱“我”字置首。除“你我二人”外，總說“我、你、他三人”，“我同張三李四去”，“我陪你去”等，表示親熱之意。在翻譯時要注意，尤其在漢譯英時必須顛倒連用代詞的次序，以符合英語的習慣。

3e 人的姓名次序漢英習慣不同：漢語姓在前，名在後；英語名在前，姓(family name)在後。此雖盡人皆知之事，但譯名仍易誤會。最近譯名規律，漢人姓名仍照原來次序，姓在前，名在後。名字有兩個字者，則於中間加一連號，以免西人誤會末一字為姓。名字與稱呼連用漢英亦有不同。漢語說：“毛主席”、“朱總司令”、“周恩來總理”、“張同志”、“李先生”、“孫博士”、“王太太”、“趙小姐”等，專名在前，稱呼在後。英語則反是，說“Chairman Mao”，“Commander-in-chief Chu”，“Premier Chou En-lai”，“Comrade Chang”，“Mr. Li”，“Dr. Sun”，“Mrs. Wang”，“Miss Chao”等稱謂在前，專名在後。但在古代英語

(Old English) 則次序與漢語同，如 “Ælfred cyning”。從古代英語的 “Ælfred cyning” 變到現代英語的 “King Alfred”，或由於將 “king” 字作為定語，與一般形容詞作定語相同，所以移前，讀時無重音。

B. 名詞定語的順序

4a 一個名詞往往前後加上一個、兩個、三、四個、甚至五、六個附加語來修飾它、說明它、或限制它，這是中外古今語言共同的語言現象。這些附加語統稱為定語 (attributes)。定語有的放在名詞之前（以下簡稱“前置” (pre-position)），有的放在名詞之後（以下簡稱“後置” (post-position)）。這就各種語言不同了。現代英語單詞作定語的一般前置^①，短語或從句作定語的一般後置。漢語則名詞的定語一般前置。兩種語言定語的位置當然都有例外：

4b 英語定語位置的例外（單詞定語後置）：

1. Chapter Ten (比較: the tenth chapter) 第十章

Lesson Fifty

第五十課

① 魏勒納說：“從古代英語一直到近代英語，除了詩歌的破例 (poetical licences)、法語成語的殘余等外，形容詞一般放在名詞之前。”見 L. Kellner: Historical Outlines of English Syntax.

羅伯特·布利吉斯也說：“在普通談話中，人們總是按照習慣用法的次序把詞句排列起來。假如這個詞序和想要表達的意思不很符合，那就用語調 (intonation) 來改正這個詞序。作家應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他所寫下來的詞照他的思想次序排列起來，正如他要聽讀者也照這個次序思想一樣。如果思想次序和語法的正常詞序不同，那麼照思想次序所排列的詞序便叫做顛倒詞序 (inversion)。最簡單的例子是形容詞和它所修飾的名詞的相互位置。在法語中形容詞一般後置。在大多數情況下，這應該是形容詞最適當的位置。由於這個原因，法語散文描寫風景一般要比英語生動得多。英語中的形容詞則一般前置。如果形容詞的正常位置按照思想次序是不恰當的，那麼詩人或作家便不得不顛倒句法的詞序，以求適應。”——見 Robert Bridges: Collected Essays.